

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學士班社會工作實習評量表

學生姓名：

學 號：

項 目	分 數
1. 了解機構的功能，並能切實遵守機構的規定。	
2. 有效地規劃安排工作。	
3. 了解並能運用與機構服務有關的社會資源。	
4. 能運用服務所需的各種方法和技巧。	
5. 與服務對象建立並維持良好的專業關係。	
6. 善用督導以提昇個人的專業能力。	
7. 與機構內的工作同仁保有良好的關係。	
8. 以成熟地態度面對壓力。	
9. 詳實撰寫各項工作記錄。	
10. 客觀地自我評估。	
註：原則上，以上各項各佔 10%，老師與機構督導可依實際狀況調整比例。	合計 分
總 評	
督 導	

註：本系實習評量表供參考用，若貴單位自有表格或評量標準，請以貴單位所訂標準評量之。